



法国政府对出版产业及文化产业发展的作用与作为

浏览：208

图书是不是一般商品，出版业是否应该完全市场化，是人们一直争论的话题。图书——或更广义的“文化”，在法国历来是重大问题。法国人向有“文化例外”之说，意即任何文化产品均不应被视同一般商品。法国政府没有像英、美那样将出版业完全交给市场来选择，而是给予整个出版产业链连续的和一贯的支持，甚至是直接的资助。法国的范例可能为我们提供一定的参考和提示。

法国是图书生产、销售和出口大国。目前，法国共有4000多家出版社，每年出版新书约4.5万种，其中1/2为新书，1/2为重版书，每年营业额为24亿欧元左右。从经济方面来看，出版业属于一个小的经济行业，但它在文化行业中又数老大，超过了影视、唱片业。出版业已成为法国的“第一文化产业”。在全球图书市场中，虽然法国人口仅有5000多万，但其图书销售额和版权贸易量却占到了全世界的14.7%。

法国出版业的繁荣和这些成绩的取得有各种因素，但法国政府对出版业的支持是其中一个重要因素。法国政府除了用法律制度来保障出版自由、低税率制度鼓励出版外，还对出版业提供很多的特殊资助，这是其他国家政府无法比拟的。法国中央和地方政府支持出版的方式反映了法国强调作者、图书、书店和图书馆在文化发展和传播中的重要性。同时他们也意识到了鼓励出版和文化多样性的重要性，对中小出版社和书店进行特别的资助和扶持。在法国有大量的小出版社和独立书店，其数量要远远多于其他许多欧洲国家。这些小出版社和独立书店与少数本部设在巴黎但不断国际化的大出版商和连锁书店共同生存和发展，使法国图书业和法国文化更加繁荣和多样化。

法国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对出版业的经济支持主要包括拨款资助、提供贷款，并通过举办和赞助各种图书和阅读活动来倡导创作和阅读。

标题 关键字 搜索

热点聚焦

全国出版社网站建设工作交流会
第三届中国传媒创新年会
中国出版走出去
第14届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
2007北京国际出版论坛
第9届中韩出版学术年会
第2届中国数字出版博览会
2007报业经营模式创新论坛
第17届全国书市
第2届中国传媒创新年会

更多

专题集锦

出版业改革30年专题
回眸2007
中共十七大专题
出版发行业诚信体系建设专题
出版蓝皮书专题
农家书屋专题
全国国民阅读调查专题
出版集团建设专题
民营书业专题
优秀出版科研论文评奖专题

更多

一、拨款资助

法国政府文化和交流部 (Ministère de la Culture et de la Communication) 下设的图书与阅览司 (Direction du Livre et de la Lecture) 的主要任务是保护和支持创作和出版, 扩大图书的出口, 帮助图书和阅读活动的开展。该司掌握着一笔主要用于对整个出版产业链进行资助的资金, 但它不直接对法国出版企业进行资助, 而是通过国家出版中心 (Le Centre national du livre) 对出版业给予扶持和资助。国家出版中心资助的主要对象是作家、出版社、期刊、书店、图书馆, 文化团体和文化活动等。在这一点上, 没有其他任何国家可以与之相比。2004年由法国文化和通讯部支持的全国赞助图书和阅读计划项目有3.73亿欧元, 主要有三项任务, 其中第一项优先资助的是作者、出版社和独立书店, 第二和第三项是对图书馆的资助。2004年, 4500万欧元通过法国全国图书中心用于支持为图书链的正常有序进行而制定的各种政策 (例如, 保护公共借阅权、统一书价制度等) 和直接资助作者、译者、出版商和书商以及图书和阅读宣传活动。2004年对作者的资助达到307万欧元, 对出版商和书商的直接资助达到了250万欧元, 对图书宣传活动的资助达到174万欧元, 150万欧元用于由于发展公共借阅权而使图书馆额外购买的图书, 550万欧元用于特殊的主题收藏的图书。法国资助图书馆, 是因为首先图书馆作为购买和贮存知识遗产的地方; 再者, 图书馆是提倡阅读的地方。法国还资助建立更多公共借阅场所、信息资料中心和上百个针对残疾人的公共信息访问站。

1. 对出版的资助

法国对出版社的图书项目给予支持, 出版商每年可以在3个申请期内递交资助申请 (截止日期在3月、6月和11月)。对诗歌和戏剧作品以及其他几类图书, 其中包括法国图书中心名单中列出的图书, 优先给予资助。根据法国“境外图书计划”, 在境外的出版商也可以申请补助。此计划不仅包括对法国本国图书的资助, 同时也包括将国外图书译成法文出版的资助。

法国图书中心对期刊也有相应的支持体系, 但条件是这些期刊必须是通过书店发行的。2003年, 给期刊杂志的补助达到了150万欧元。2003年在488份补助申请中, 有460种得到了批准, 每个期刊得到的平均资助额为3000欧元~3500欧元, 其中被资助的杂志有81种是小说杂志或诗歌杂志。

电子出版同样得到法国政府的资助，被资助的形式包括在网上发布书目，将作品转换成电子格式（XML），建立网站和出版CD-ROM等，资助额最高为生产成本的50%。

除了全国图书中心资助法国出版外，地方文化中心（centres régionaux des lettres）也对当地的出版进行资助。如朗格多克—鲁西荣大区（Languedoc-Roussillonde）的地方文化中心经常作为范例来说明地方出版在内容和市场上绝对不是地方性的。与国家的计划项目类似，这些地区的计划项目也支持大量的作者、书商和出版商，此外，他们还资助出版了从意大利（19个出版社的126种书）和德国（15个出版社的111种书）翻译出版的文学作品。

2. 对翻译的资助

法国政府非常热衷于将本国作品翻译成其他国家的文字出版。法国设有各种政府计划项目（比如，布里顿、卡特兰和考科斯等）用于支持不同文字之间的翻译，这些项目由法国图书中心统一管理。除此以外，法国政府还通过外交部的各种计划项目对图书（尤其对关注当代的图书）的翻译进行资助，如设在法国驻伦敦使馆的伯吉斯计划（Burgess Programme）。

法国对将外国作品翻译成法文的资助有两种。翻译过3本书以上的译者可以申请6600欧元、13200欧元或26400欧元的奖金。对于一本很难翻译的作品，译者可以申请3300欧元的额外补助。将法文著作翻译成其他文字的译者可以每个月申请1525欧元的补助，为期最多为3个月。

3. 对书店和图书销售的资助

法国资助机构认识到了独立书店在出版物的发行和传播中的作用，他们帮助独立书店与大的图书发行商竞争。例如福纳克（FNAC）连锁书店和超市根据法国统一定价制度可以给读者提供5%的折扣，而独立书店却不能，因此法国图书中心有250万欧元的资金用于资助独立书商发展他们的业务领域，同时对存储大量法国图书的境外书商也提供一定的资金支持。外国书商根据购买发票（对购买单本的数量和对购买额有所规定），可以获得购买额50%的补助，其目的是鼓励外国书商多库存法国图书。要得到这些补助，像对外国出版商一样，当地大使馆的建议将作为对补助申请进行评估和审定的参考。此外，在特殊情况下，政府为了保证小公司的生存，还为他们提供特殊的补助，例如，2004年由于一个书商的仓库失火而导致13个出版商的100多种图书受到毁坏，

法国图书中心就为这家书店提供了资金支持。在这种情况下，小出版商可以依靠团结度过难关，而这在英语世界是罕见的。

二、提供贷款

法国为出版业贷款创造条件并实行优惠政策。由于出版社和书店经常经费不足，特别是一些小型出版社和书店情况更为严重，加之，该行业的利润微薄，投资风险大，致使他们向银行贷款困难。为此，政府与出版业相互担保公司建立了特殊担保基金会，以保证出版商和书商能从银行获得贷款。早在1983年法国就成立了电影及文化工业投资委员会，该委员会由政府拨款2800万法郎作为保证金，来保证包括出版业在内的文化业能从银行获得贷款。这样，法国出版业从银行贷款就有了双重保证。另外，政府还为他们的贷款给予优惠条件，比如，优先贷款、放宽贷款期、低利率等。

法国图书中心除了在每年的年初为开业1年以上的中小出版社和书店提供5~10年的贷款外，这些出版社和书店所在地区的文化部门和银行还对出版社给予资金支持（有时由电影和文化产业资助所——简称l' Ifcic担保）。除了申请补助外，出版社的单个图书项目也可以申请贷款，如外国文学类图书可以申请生产成本的50%的贷款，古典文学、哲学和科技类图书可以申请生产成本66%的贷款。申请这些贷款要求印数不少于500册，一旦在以后的销售中失败，其中25%的贷款将作为对出版商的补助。

三、资助各种文化活动

1. 资助全国和国际性图书和阅读活动

法国文化和交流部的图书阅览司通过资助法国出版业国际署（Bureau International de L' édition Francaise简称BIEF）对法国图书销售和出口进行支持。法国出版业国际署是一个协会性的组织，旨在帮助法国出版商进行对外宣传，扩大法国图书出口。该机构在图书阅览司和外交部的国际合作和开发总局（ministère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direction générale de la cooperation internationale et du développement）的帮助下，采取各种措施全方位、多领域地促进法国图书在全世界的销售和影响。

除了组织出版商参加在伦敦、法兰克福和其他地方组织的国际性展览外，每年BIEF还在法国举办法国图书沙龙和其他活动以推广和宣传法国图书。为了

帮助小出版社不会因为租金太贵而无法参展，法国政府还通过法国图书中心资助这些小出版社联合参展，如2004年，法国图书中心（协同法国文化和通讯部中代表音乐、舞蹈、剧院和文化节的各个部门）和地方文化中心在法国图书沙龙上资助分别代表绝版图书、诗歌图书、戏剧图书和小出版社图书的4个摊位。这些摊位并没有设在角落里，而是占据了图书沙龙的中心位置。中央和地方政府资助这些小出版社参加书展，使书展成为他们扩大销售的重要市场。

除了法国图书中心和法国出版业国际署等全国性机构外，地方文化中心也在各种书展中发挥作用，如朗格多克—鲁西荣大区的地方文化中心在哈瓦那和布加勒斯特的书展上都有自己的任务。

法国政府还资助各种全国性的图书和阅读活动。法国最重要的图书宣传活动是3月份的诗歌节（Printemps des poètes）、10月份的阅读节（Lire en fête）和11月份的友好外国人活动（Belle étrangères）。

每年的诗歌节，法国图书中心有条件地（包括参加书展的人可以免费进场）资助当地的诗歌阅读活动。资助申请必须交到文化和通讯部的地方文化事务局（Direction régionale des affaires culturelles，简称DRAC）。法国图书中心每年出版一份诗歌目录，其中包括由法国图书中心支持的200多本诗集。如果独立书店购买和存贮这些诗集，这些书店可以得到补助，但条件是这些独立书店的定单中必须至少有25%的新诗集。

正如6月份的音乐节一样，10月份的阅读节是法国前教育部长雅克·朗先生（Jack Lang）发起的一项大众阅读活动。图书链上的各环节，甚至最基层的环节都参与到庆祝活动中，例如，在阅读节期间，连法国偏远的小镇——朗格多克—鲁西永（Languedoc-Roussillon）的所有橱窗上都陈列满了儿童故事书。和英国的世界图书日不同的是，法国的阅读节注重的不是销售图书，而是倡导阅读和写作。

法国的许多文化活动都是具有国际性的，“友好外国人”活动就是一个国际文化活动的范例。在此活动期间，许多外国作家被邀请到法国做客，法国许多作者、翻译、出版商和书商也都参与进来，他们不仅介绍国外文化，而且鼓励将外国作品翻译成法文。该活动前几年主要介绍了印度和阿尔及利亚的图书，2004年主要介绍俄罗斯文化。

通过法国图书中心和全国大大小小的机构组织这些活动，法国出版商和书

商都受益匪浅。

2. 资助地方图书和阅读活动

在法国，地方政府拥有越来越大的财政自主权。在法国大多数地区，地方政府文化部门都建立了地方文化中心。地方文化中心除了参加法国图书中心组织的活动外，也有他们自己的图书和阅读活动。这些活动反映了法国全国各个机构和组织之间的协调和合作，当然有时也反映了他们之间的矛盾。在大多数情况下，他们鼓励全国和地方政府部门、非赢利性组织和个人共同赞助一项文化活动的，以致一个很小的图书和阅读活动，如卡希斯（Cassis，位于马赛的一个小镇）图书节的赞助方竟包括了巴黎文化部门、普鲁旺斯省的艾克斯市（Aix-en-Provence）的地方文化事务局，以及地方委员会、卡希斯文化中心、卡希斯教区、当地学校、各种各样的基金会、银行、宾馆和葡萄园（该葡萄园赞助卡希斯图书节奖项）。

英国和美国出版业在市场经济下可以生存和繁荣，也许是同英语的“横行”和英美文化，尤其是美国文化的全球化分不开的。相对于英语和英美文化，法语和法国文化显然处于劣势，而法国政府给予出版业一整套保护和支持制度却使法国出版业欣欣向荣。汉语与中国文化和法语与法国文化一样，相对于英语和英美文化也处于防御状态，我国政府在推动我们出版业发展和繁荣中华文化中如何定位自己的角色和有所作为，法国的范例也许会为我们提供一点参考。

（本文作者单位：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

[\[查看/评论\]](#) [打印](#) [\[关闭窗口\]](#)

[相关文章](#)

[图片新闻](#)

[|>更多](#)

版权所有 2007 中国出版网

京ICP备05064761号

主管单位：新闻出版总署 主办单位：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号 邮编：100073

